

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公司、本公司、宜华健康”)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16年11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11月22日以电邮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30,000万元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经营及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向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30,000万元，其中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10,000万元，授信期限一年，并购贷款20,000万元，期限三年。上述贷款由宜华企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绍喜夫妻双方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，上述20,000万元并购贷款，由本公司持有的亲和源集团有限公司58.33%股权提供质押担保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同意为控股子公司亲和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亲和源集团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 35,000 万元贷款，期限十年，为支持亲和源集团有限公司的经营发展，公司拟为亲和源集团有限公司上述贷款提供担保，担保期限与贷款期限一致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公告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下午 15:00 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！

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